

# 國立宜蘭大學

## 推廣教育非學分專班

### 一、報名時間

即日起至各班報名截止日(例假日除外)，週一至週五每日上午9時至12時，下午1時至5時(9月11日起受理報名至晚上9時)，受理報名至額滿為止，各班報名截止日請參閱招生資訊。

※(07/14、07/21、08/04、08/11、08/18、8/25學校未上班)

### 二、報名地點與洽詢電話

- 1.本校教務處進修推廣組辦公室(宜蘭市神農路一段1號綜203辦公室)。
- 2.洽詢電話：(03)9317052 劉先生。

### 三、上課日期

106年9月02日起陸續開課。

### 四、申請資格

一般民眾皆可報名(除課程另有限制者)。

### 五、報名及繳費方式

- 1.填寫報名表。
- 2.繳交全額學費並領取收據。
- 3.繳交報名表、填寫問卷暨繳交一寸半身照片1張。

### 六、注意事項

- 1.本推廣教育非學分班不授予學位證書，如欲取得學位須經各類入學考試通過後依規定辦理。
- 2.自實際上課之日起缺席達上課時數三分之一者，不予頒發結業證書。
- 3.退費規定：
  - (1)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學者，退還已繳費用之9成。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退學者，退還已繳費用之半數。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予退還已繳費用。
  - (2)因故未能開班上課，得電話通知已報名學員不予開班原因，全額退還已繳費用。
  - (3)辦理退費時需繳附學費收據正本、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學員本人之郵局或銀行存摺封面影本，並填寫退費申請表。
- 4.無法親自報名者，可委託他人代為報名。
- 5.學員證統一製發，並請於上課時佩戴，以識別身份。
- 6.各班課程須配合國立宜蘭大學行事曆，遇國定假日一律停課，課程往後挪一週。
- 7.如遇天然災害，則依宜蘭縣政府公佈之停課辦法實施。
- 8.為維護學員權益一律謝絕旁聽，以免影響教學品質。
- 9.汽機車進入校園依本校校園車輛管理辦法及本校校園汽機車收費要點收費。